

“信不信我打死你”“你怎么不去死”“再说一句弄死你”

夫妻“动口不动手”，其实也是家庭暴力



今日女报/凤网记者 陈炜

说起家庭暴力，不少人对它的认知是动手打人的“武力行为”，然而，你关注过“隐形家暴”吗？比如，在日常生活中，夫妻之间可能出现这样的对话：“谁谁谁这么厉害，你看你什么样”“你信不信我打死你”“你长得真恶心”……诸如谩骂、威胁、恐吓、侮辱等语言、精神类“隐形家暴”，杀伤力同样不小。

不同于肢体暴力会在身体留下伤痕，倘若在遭受“隐形家暴”时没有录音录像取证，又该如何维权呢？别急，看完下面这个湖南株洲女人的遭遇，你就明白了……

二婚丈夫的“疑心病”

与刘明华的相识，让有过一次离异经历的陈燕重拾对幸福的期盼。可谁知，一封封“威胁恐吓信”的出现又打破了这份憧憬……

刘明华与陈燕相识于2015年3月单位组织的一场球赛，没多久两人确定了恋爱关系。陈燕离过婚，与前夫有个孩子。得知刘明华也是离异带着孩子，两人决定于2015年5月再婚。

消息传开，有同事悄悄提醒陈燕：“再考察考察吧，你男友性子有些烈。”然而陈燕并未在意，直至结婚后大约一个星期，她才开始感觉到刘明华的“刚烈”。

有一次，陈燕的闺蜜被求婚，约她和刘明华聚餐唱歌庆贺。结果，尽兴而归的陈燕一到家，就发现丈夫脸色不对。

“他说我吃饭时看了闺蜜的未婚夫好几眼，还问我们是不是早就认识？”对此，陈燕赶紧否认，但又遭到刘明华的质问：“不认识的话，为什么他给你敬酒都不拒绝？”

陈燕没想到，餐桌上的客套与礼仪竟被刘明华认定为“不正当关系”。陈燕不知如何辩解，丈夫更是恼怒：“你信不信我打死你……”

陈燕不得不深夜致电闺蜜，请她作证



澄清。此时，前一秒还火冒三丈的刘明华瞬间又变得轻声细语，还给陈燕道歉认错。

陈燕说，这一次误会还只是丈夫多疑的开始。此后，她遭受了近4年的语言暴力。饭没煮好要被骂、拖地不够干净要被恐吓……很多次，刘明华还拿出砍骨刀、扳手和锤子，对家里的家具电器一顿打砸，令陈燕陷入深深的恐惧中。

“害怕他不高拿刀砍我，我也报过警。”陈燕说，但一到派出所，丈夫态度的转变又让她回心转意，想再给彼此一次机会。

一纸诊断书，助她获“保护”

婚姻的裂痕终究还是出现了。2019年1月，陈燕发现，丈夫几乎每天凌晨才回家，甚至有时彻夜不归。她偷偷翻阅丈夫手机聊天记录才知道，原来他早已出轨。为此，两人大吵一架，而陈燕最害怕的一幕也出现了——当晚，刘明华向她不断挥舞着铁锤，导致陈燕手指中指粉碎性骨折、无名指骨折，右脚大拇指骨折。

陈燕住院期间，刘明华对她不闻不问，依然进行威胁恐吓。刚出院不久，刘明华还向她提出离婚，并要求拿回其用于生活开支的钱。

考虑到孩子，陈燕不愿离婚。随后，刘明华拿走了陈燕的身份证和工资卡，还扬言：“再不离婚就打死你儿子。”为此，陈燕只能带着孩子住回娘家。

“远离他也没用，因为他每天都给我写恐吓信，要求我早日离婚。”陈燕说，最终她因不堪忍受丈夫出轨事实以及长时间遭受语言暴力，于2019年7月向北京市隆安（株洲）律师事务所律师桂露云申请法律援助。

桂露云建议陈燕向法院申请“人身安全保护令”以免再次遭受家暴，但这一步并不顺利。“我在搜集证据的过程中发现，陈燕虽多次因为丈夫的语言暴力威胁选择报警，但每次报警都没有家暴的明确记录。”

那么，该如何证明陈燕遭受过家暴呢？直到一纸医院诊断报告的出现，事情迎来了转机。

桂露云说，陈燕申请法律援助前，曾多次前往株洲市某医院精神科进行诊治，并最终得出“受外部刺激，疑似中度抑郁”的诊断结果。“仅凭结果无法证明她患抑郁症与遭受丈夫的语言暴力存在因果关系。不过，在陈燕的多次诊治记录中显示，她大多数诊疗过程都发生在其遭受语言暴力立即报警后的第二天。”

就这样，尽管陈燕未对刘明华的威信、恐吓、侮辱录音录像取证，但结合她拍下的打砸现场照片、报警记录以及警方处理第二天看医生的情况等，多个独立证据形成了一个完整的证据链。

最终，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18日立案受理后，下达了人身安全保护令裁定。同时，法院还向当地公安机关及居民委员会进行了送达，并告诫刘明华“若再进行语言暴力，会被视为违反保护令裁定，将会被罚款甚至拘留”。

2019年8月15日，株洲市荷塘区人民法院就陈燕与刘明华的离婚诉讼案依法作出判决，准予两人离婚，并结合照顾女方权益的法定财产分割原则，将夫妻的共同房产判决归陈燕所有。

（文中人物除桂露云外，其余均系化名）

说法

不动手只动口，也能被定义为“家暴”

桂露云（北京市隆安（株洲）律师事务所律师）

家庭暴力是指家庭成员之间以殴打、捆绑、残害、限制人身自由以及经常性谩骂、恐吓、侮辱、诽谤、宣扬隐私、跟踪、骚扰等方式实施的身体、精神等侵害行为。

也就是说，家暴既包括身体暴力，也包括谩骂、恐吓等语言、精神暴力。所以，当受害人遭遇这种暴力时，一定要保留好证据并积极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在证据的保留上，首先要在遭遇家暴时立即报警，让警察协助制止家暴并作记录；其次，要对家暴现场进行拍照或视频；最后，如果因家暴遭受伤害，受害人在积极就医的同时，还要完好保留病历资料。只有在证据充分的情况下，申请“人身安全保护令”才更可能获得法院的支持，也更有可能在之后的离婚诉讼中，获得法院的准予。

语言暴力，最高可判7年有期徒刑

刘悦（湖南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）

不管是身体暴力还是精神暴力，家庭暴力都是一种侵犯人权、危害社会的违法行为，实施这种行为的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首先是民事责任。根据我国《婚姻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家庭暴力是法定离婚理由之一，受害者可要求施暴人承担损害赔偿的民事责任。

其次是行政法律责任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第5章第33条规定，“加害人实施家庭暴力，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，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”第34条也规定：“被申请人违反人身安全保护令，尚不构成犯罪的，人民法院应当给予训诫，可以根据情节轻重处以1000元以下罚款、15日以下拘留。”

最后是刑事责任。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，严重的家庭暴力会构成刑法中暴力干涉婚姻自由罪、虐待罪、故意伤害罪、故意杀人罪、侮辱罪等罪。其中，家庭暴力实施者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经常以打骂、捆绑、冻饿、强迫超体力劳动、限制自由等方式，从肉体、精神上摧残、折磨，情节恶劣的，构成“虐待罪”，应处2年以下有期徒刑，拘役或者管制；如果引起被害人重伤、死亡的，处2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。

需要提醒的是，相比于肢体暴力通过检验伤情来评估暴力程度及施暴者的刑责，语言暴力很难检验受害人的伤势，往往更多是属于精神上或名誉上的伤害。不过，遭受家庭语言暴力时，也可尽力保存证据，以便合法维权。

